龙岩市生态环境局
现场检查（勘察）笔录

时间起讫：2024 年 9 月 29 日 16 时 30 分至 17 时 40 分

地点：福建省龙岩市永定区仙师镇西洋村

被检查（勘察）人名称或姓名：郑梅荣生猪养殖场

现场负责人：郑梅荣 电话[redacted]身份证号码:[redacted]

工作单位：郑梅荣生猪养殖场 职务：现场负责人

检查（勘察）人及执法证编号：张根书 13080015099、江俊华 13080015320

记录人：江俊华 13080015320 其他参加人及工作单位：

这是我们的执法证件（执法证编号：张根书 13080015099、江俊华 13080015320）。请过目确认：我确认对郑梅荣

今天我们依法进行检查并了解有关情况，你应当配合调查，如实提供材料，不得拒绝、阻碍、隐瞒或者提供虚假情况。如果你认为检查人与本案有利害关系，可能影响公正办案，可以申请回避，并说明理由。请确认：[illegible]

现场情况：2024 年 9 月 29 日，我局执法人员张根书、江俊华根据 2024 年第三季度“双随机”任务安排，对郑梅荣生猪养殖场开展“双随机”执法检查，检查情况如下：

1、该养殖场有办理工商营业执照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2350822MA2XQ53D18），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办理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（备案号：201935082200000420），2020 年 4 月 7 日办理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（登记编号：hb35080030000229J001W，有效期从 2020 年 4 月 7 日至 2025 年 4 月 6 日），是永定区升级改造保留猪场，核定存栏 1200 头，建有猪舍 9 幢，配套的环保设备有储液池 4 个、沼气池 2 个、曝气曝氧池 9 个、集污池 1 个、固液分离机一台。

2、检查时该养殖场正常养殖，有生猪存栏 500 余头，其中母猪 50 余头，菜猪 500 余多；主要产生猪粪和废水，其处理工艺：[redacted]

3、检查时，该养殖场配套的污染治理设施有运行，现场未发现违法行为。

4、执法人员现场检查、拍照取证均在该养殖场现场负责人郑梅荣全程陪同下进行。

（以下空白）

被检查（勘察）人或现场负责人确认意见：以上笔录已阅无误，情况属实

被检查（勘察）人或现场负责人签字：郑梅荣 2024年9月29日

检查（勘察）人签字：张根书、江俊华 2024年9月29日

记录人签字：江俊华 2024年9月29日

参加人签字：　　年　月　日